

##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15日（星期五）在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根玉路1215号飞荣达新材料产业园1#楼9F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马飞先生主持，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3、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日常流动资金的需求，提高公司经济效益，促使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立即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同意公司开立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与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事项。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5日